2025年度湛江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湛江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5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.36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15.22万元的35.2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.83万元，下降87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完成预算0万元的--%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.36万元，完成预算13.2万元的40.6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.59万元，下降86.9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完成预算0万元的--%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.96万元，下降100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.36万元，完成预算13.2万元的40.6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.37万元，增长7.5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完成预算2.02万元的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.25万元，下降100%。

2025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未超预算数。

2025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

情况: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的要求,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;同时,我部门2024年购置了两台公务用车,支出35.96万元,2025年我部门未购置公务用车。

(二)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5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,因公出国(境)费0万元,占0%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.36万元,占100%;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,占0%。具体情况如下:

1.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0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(境)团组0个、累计0人次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.36万元,其中: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,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.36万元,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,主要用于公务外出及市区与各办事处公务来往。

3.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,主要用于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,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0个,来访外宾0人次;发生国内接待0次,接待人数共0人。主要包括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。

表9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部门：湛江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　　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	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15.22	0.00	13.20	0.00	13.20	2.02	5.36	0.00	5.36	0.00	5.36	0.00

注：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